

	東吳大學	版次	頁次
	作業程序書	2.0	1/3
文件編號		發行日期	
AC-056	大學繁星推薦入學作業	2021/6/1	

1.目的：

擬訂大學繁星推薦入學作業流程，嚴謹規劃招生業務，審慎辦理招生試務。

2.範圍：

本作業程序適用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試務作業。

3.權責單位：

- 3.1.申請：辦理大學繁星推薦入學之各學系。
- 3.2.檢核：執行長、甄選入學招生總幹事。
- 3.3.核判：招生委員會主任委員（執行長、甄選入學招生總幹事得依授權代判）。
- 3.4.執行：教務處招生組、甄選入學招生各任務編組。

4.流程圖：附圖 1

5.作業程序：

- 5.1.調查參加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管道學系意願及規畫招生名額。
- 5.2.調查大學繁星推薦入學各學系簡章分則並修訂本校總則，簽奉核定後，上全國甄選入學委員會網站登錄。
- 5.3.接收錄取名單，並於本校網頁首頁「招生訊息」項下同步公告。
- 5.4.寄發錄取通知，告知考生有關註冊、入學等相關規定，將由本校教務處於暑假（併同考試分發錄取新生）另函通知。
- 5.5.上甄選委員會網站下載放棄錄取資格考生名單。
- 5.6.函送榜單、錄取考生照片檔及考生基本資料等至招生系所與註冊單位。

6.控制重點：

- 6.1.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名額比例是否符合教育部規定。
- 6.2.放棄錄取聲明作業是否確實核對考生系別、身分別及姓名。

7.使用表單：

- 7.1.學系建議招生名額調查表。
- 7.2.放棄入學資格聲明書。

8.依據及相關文件：

- 8.1.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
- 8.2.教育部「專科以上學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及招生名額總量提報作業說明及操作手冊」。
- 8.3.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 8.4.大學甄選入學招生規定。
- 8.5.東吳大學招生經費支用標準。
- 8.6.東吳大學學年度行事曆。

9.附註說明：無

	東吳大學	版次	頁次
	作業程序書	2.0	2/3
文件編號	大學繁星推薦入學作業	發行日期	
AC-056		2021/6/1	

附圖 1

